

证券代码：600187

证券简称：*ST 黑龙

编号：临 2005-032

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接到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,通知如下:

因交通银行齐齐哈尔分行与黑龙集团公司借款合同一案,继续冻结黑龙集团公司所持有的黑龙股份股票国有法人股 3672.5 万股,冻结期限从 2005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06 年 4 月 23 日止。

黑龙集团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,持有本公司国有法人股 22972.5 万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

二 00 五年十月二十五日